**教育部高校团队对口支援石河子大学**

**“500名教师支教计划”待遇安排实施方案（修订）**

 2011年10月12日，教育部高校团队对口支援石河子大学2011年工作例会暨“500名教师支教计划”合作协议签字仪式在我校举行。2016年7月9日，教育部高校团队对口支援石河子大学2016工作例会在我校召开，会议上团队高校与我校签署《教育部高校团队对口支援石河子大学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（2016-2020）》，继续支持实施“500名教师支教计划”。为落实教育部高校团队对口支援石河子大学工作，保障支教教师工作、生活顺利开展，支教教师来校工作的相关待遇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支教教师住宿安排**

支教时间在半年以下的教师入住学校北区学术交流中心宾馆；支教时间在半年以上和带家属的教师入住象牙城公寓楼（有空房的情况下安排），支教教师往返由我校安排专车接送，相关费用均由石河子大学结算。

  **二、支教教师饮食安排**

我校协调办理一卡通，后勤处在学校中区会泽食府援疆干部餐厅统一安排午餐和晚餐（每餐3元），早餐自行解决。

**三、支教教师工资、课时待遇**

（一）短期支教（半年以下）

1.往返程机票（支援高校承担）；

2.课时工资：160元/课时（含税）（石河子大学支付）。

（二）长期支教（半年以上）

1.往返程机票（支援高校承担）；

2.基本工资、课时费：基本工资：2300元/月（含税），课时支付：80元/课时（含税）。（石河子大学支付）。

 石河子大学

2017年5月23日